

台州市教育局文件

台教职成〔2021〕52号

台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台州市职业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台州湾新区社发局，市直各高校：

现将《台州市职业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台州市职业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

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职责，为推动经济发展、加快产业转型升级、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深化产教融合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教育部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职业教育与民营经济融合发展 助力“活力温台”建设的意见》《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建设职业教育“窗口”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推动我市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十三五”期间，台州职业教育改革和发展步伐全面加快，职业教育取得长足发展，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基本形成，职业院校基础能力明显提高，规模、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对台州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不断增强。但与台州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相比，台州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仍有待完善，职业教育资源配置有待优化，

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还不能充分满足台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求。

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职业教育，陆续出台一系列支持职业教育发展的政策，职业教育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职业教育的类型属性得以确立。台州被列为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城市，政府和社会各界越来越重视职业教育发展。同时，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信息技术正在引发新的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国家正大力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台州立足于扎实的产业基础，致力于打造“工业 4.0 标杆城市”。这给台州职业教育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政策环境和发展机遇。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教育综合改革的决策部署，立足台州经济社会与产业、教育发展实际情况，全面落实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战略。统筹规划，全面深化职业教育改革，促进职业教育纵向贯通、横向融通，打造全国职业教育“窗口”城市。深化产教融合，提升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能力，促进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培养大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台州经济产业更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发展思路

坚持职业教育类型属性。遵循职业教育发展的客观规律和本质属性，形成企业、行业、产业、专业、就业、职业“六业”联动的职业教育发展新机制，积极探索职业教育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体系建设，构建产教融合生态圈。

坚持统筹协调一体发展。加强市级统筹，推进市域职业教育一体化发展。全面推进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全方位接轨融入长三角，推进优质职业教育资源和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跨区域、跨行业共建共享，形成区域发展竞争合力。

坚持制度改革创新驱动。全面推进改革，重点解决制约职业教育发展的关键点和难点。推进改革试点举措集中落实，率先突破，系统集成，推进更多制度创新成果在全省乃至全国推广。

坚持学城共兴服务发展。联动规划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强化校地共建，保障技术技能人才资源供给，激发校地科技成果转化潜能，实现“人才、产业、城市”协同并进。

三、发展目标

到 2023 年，中职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建立“六业”联动职业教育发展新机制，建立产教深度融合、学制体制健全、培养方式多样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职业教育支撑区域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日益明显。台州职业教育成为全国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窗口”城市，在多元化办学机制创新、精准式服务民营企业发展、高水平区域协作等方面创造台州经验。

——职业教育规模进一步扩大。继续保持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招生规模大体相当，高等职业教育规模明显扩大，社会培训量显著增长。

——职业教育布局进一步优化。台州湾新区现代职教园区基本建成，市区中职教育首位度明显提升，市域职业教育错位发展、特色发展格局稳步形成。温台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国家试点工作稳步推进，职业教育跨区域一体化发展的全国样板初步形成。

——职业教育体系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阶段劳动教育和职业启蒙教育全面落实，中职普高招生实现一体化，中高职五年制一体化培养和职业教育本科试点顺利开展。

——产教融合机制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发展长效机制基本建立，校企协同育人水平进一步提升，产教融合“五个一批”建设顺利推进。

——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基础条件、师资队伍状况、教育教学信息化水平全面改善，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服务民营企业的能力全面提高。

——多元办学格局进一步形成。政府“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深化，职业院校办学自主权进一步扩大，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民营企业举办、参与职业教育的渠道更加畅通，主体多元的职业教育办学格局全面形成。职业教育的国际合作与交流进一步加强。

——职教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职业教育发展的政策保障体系持续优化，职业教育投入机制进一步制度化。政府、企业、学校、社会“四位一体”的职业教育发展工作格局全面形成，“尊重劳动，崇尚劳动，重视职业教育”的氛围更加浓厚。

到2025年，职业教育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职业教育资源供给进一步增加，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进一步完善，普通应用型高校与中高职协调发展的总体格局基本形成，产教融合发展长效机制形成，专业设置和人才供给结构不断优化，需求导向的人才培养模式趋于完善，职业教育的吸引力和社会认可度大幅提高，职业教育对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的贡献显著增强。

台州市“十四五”职业教育发展重要预期指标

指标		2020	2023	2025
办学规模	职业院校在校生规模（万人）	8.87	9.4	10.00
	公办中职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与普通高中比例	1.5:1	2:1	2:1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个）	0	2	5
双高建设	国家高职“双高”学校（所）	0	0	1
	国家中职“双优”学校（所）	/	0	6
	省“双高计划”职业院校（所）	/	17	17
	市高水平专业（群）（个）	/	30	35
	学生“双高”/“双优”学校就读率（%）	/	75	80
产教融合	国家、省示范性职教集团或联盟（家）	/	3	5
	产教融合联盟（个）	/	10	10
	产教融合示范基地/高水平公共实训基地（个）	/	10	12
	产教融合型企业（家）	/	100	100
	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个）	/	30	30
	产教融合工程项目（个）	/	40	50
	混合所有制办学项目（个）	/	20	25
	规上企业参与职教比例（%）	60	65	70
师资队伍	国家、省、市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个）	/	25	30
	省、市名师/名技师/名班主任工作室（个）	/	30	40

社会 服务	中高职院校毕业生留台率（%）	37.87	45	55
	社会培训量（万人次/年）	10	12	14
	技术服务到款额（万元/年）	2000	2500	4000

四、重要任务

（一）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1. 优化职业教育发展布局。把职业教育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促进职业教育布局与区域发展战略对接，与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联动发展。鼓励各地将政府投入的职业教育资源统一纳入中职学校调配使用，提高中职学校办学效益。推进台州湾新区现代职教园区建设和三区职业教育扩容提质，打造市区职业教育高地。健全专业随台州产业发展动态调整机制，围绕“456”先进产业集群，重点建设汽车、模具、机电、建筑等一批办学基础较好、社会经济产业发展急需的专业群。

专栏1 台州湾新区现代职教园区建设工程

加快推进台州技师学院、台州护士学校新校区建设，在台州湾新区新建集职业教育培养培训、科技研发、创新创业为一体的现代职业教育园区，满足台州湾新区的产业发展需求，探索主体多元、产教深度融合的办学模式。

2. 提升职业教育办学层次。全面落实国家和省职业教育标准，重点围绕“扩规模、搭平台、促创新、抓特色、树品牌”路径，制定“一县一策”“一校一案”方案，实施强校工程，鼓励职业学校开发具有校本特色的更高标准。落实中职教育的基础性地位，争创国家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专业。巩固专科高职教育的主

体地位，稳步扩大五年制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规模，对标国家“双高”和省“双高”标准，建设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高水平专业（群）。支持高职骨干专业试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支持台州学院申办职业教育领域的硕士教育。

专栏 2 职业院校强校工程

实施“一县一策”“一校一案”，各地政府要进一步加大投入，至 2023 年全市所有职业院校建设达到省标准，做强做精做特每一所职业院校。加快推进台州科技职业学院二期等高职院校重点项目建设，着力支持浙江汽车职业技术学院提质扩容。加快推进椒江区、黄岩区、路桥区中职学校迁建扩建工程，解决市区中职教育“学位不足”的问题，提高市区职业教育首位度。加快推进临海市、温岭市、玉环市、天台县、仙居县、三门县中职学校新建迁建扩建工程。

专栏 3 “双高”建设行动

落实职业院校提升办学水平的主体责任，支持高职院校创建国家“双高”学校，支持中职学校创建国家“双优”中职校，支持职业院校建设省“双高”职业院校。培育 1 所国家“双高”高职院校，培育 6 所以上国家“双优”中职学校，支持建设 17 所省“双高计划”职业院校，建成 35 个市级高水平专业（群），学生“双高”（双优）学校就读率达到 80%。

3. 推进职业教育一体发展。加强市区职业教育统筹，建立市

区职业教育发展共同体，建立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区域校际联盟。加大市域中职生源统筹力度，打破中职学校招生县域限制，逐步实现普高招生和中职招生同平台同批次同步开展。研究制定职业教育市域合作共同体政策，推进优质职业教育资源和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跨县域、跨行业共建共享，形成区域发展竞争合力。加强台温协同，主动融入长三角，强化区域科教资源协作，建设高水平区域协作示范“窗口”。

专栏4 市区职教共同体建设行动

加强市区职业教育资源整合，大力推进市区职业教育“学校发展共同体”“专业建设共同体”“教师发展共同体”“学生发展共同体”“校企合作共同体”“科技研发共同体”等“六大共同体”建设，提高市区职业教育首位度。

（二）推进产教深度融合

4. 统筹产教融合发展规划。将产教融合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举措，融入经济转型升级各环节，贯穿人力资源开发全过程，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推进产教融合与产业集聚发展、园区建设等同谋划、同推进、同落实，与产业转型升级和动能转换相适应，与职业院校建设布局相衔接。探索建立企业、行业、产业、专业、就业、职业“六业”联动新机制，同步推进产教融合发展政策制定、要素支持和重点项目建设。

5. 激发民企参与办学动能。进一步落实民办与公办职业院校

的同等法律地位，推进公、民办中等职业教育同批次招生。建立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办学“负面清单”，鼓励民营企业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利用资本、技术、管理等要素依法参与举办中高等职业教育。建立企业利润替代补偿机制，落实政策性补贴、税收优惠、融资支持、减免教育附加费等政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进一步加大公共财政支持力度，支持企业举办职业院校，鼓励特色高质量发展，财政部门给予一定的补助。支持行业龙头企业、产业园区与职业院校合作举办混合所有制的产业学院、职业技能培训机构、产学研协同创新公司。

专栏 5 多元办学支持行动

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政策，鼓励开展混合所有制办学改革试点，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举办职业教育。重点支持 1-2 所条件好、特色鲜明、管理规范、社会信誉度高的民办职业院校，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示范性民办院校。到 2025 年，依托大型民企建立 3 个以上国家级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培育 1-2 所省级混合所有制产业学院，规上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办学的比例达到 70%以上。

6. 共建共享产教融合平台。鼓励和引导企业、职业院校、社会培训机构以多种形式参与建设开放共享、产学研一体的智慧型公共实习实训平台、学校实习实训中心和企业实习实训基地，校企共建一批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校，1-2 个产业学院。对考核

认定的实训基地，给予建设经费补助。在台州湾新区、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等建设实体化职业教育集团，开展实体化运作。建设若干个“高校+中职+企业+研究院”新型综合体，培育一批规范化的产教融合服务组织。积极推进省市产教融合“五个一批”建设，支持县（市、区）、职业院校、企业积极争取国家级和省级试点。

专栏 6 产教融合“五个一批”建设工程

积极推进产教融合“五个一批”建设，支持职业院校积极争取国家级和省级试点，对承担试点任务的责任主体在产教融合项目、专项资金安排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开展市级产教融合发展项目建设，开展校企合作示范院校评选。到 2025 年，培育 10 个有影响力的产教融合联盟，建成 12 个高水平产教融合示范基地或高水平公共实训基地（仿真实习实训基地），培育 100 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培育 30 个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50 个产教融合工程项目。

（三）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7.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强党对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全面统筹各领域、各环节、各方面的育人资源和育人力量，落实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做强思政教育工作队伍，做活思政教育工作形式，做优思政教育资源。积极培育和践行社

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民族优秀文化和现代工业文明，传承‘垦荒精神’等红色基因，系统开展劳动教育。建立“工匠精神”培育体系，加强职业道德、职业素养、职业行为习惯培养，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等专题教育不少于16学时。将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评价指标全面纳入职业院校事业发展各环节各领域的评价。

专栏7 德育品牌建设行动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强化“四史”教育，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劳动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构建职业教育“三全育人”新格局。鼓励职业院校围绕德育队伍建设、德育实践基地建设、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等创建德育品牌。到2025年，培育1-2所国家级“三全育人”典型学校，4-5个国家级思想政治课教学创新团队，遴选30个国家级德育特色案例和一批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课程思政教育案例。

8.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借鉴“双元制”等模式，扩大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试点，校企共同研究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支持职业院校、企业、行业组织联合开发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顶岗实习标准、实训条件建设标准。推动职业院校“课堂革命”，打造校内课程、云上课堂、企业课堂等多形态的课堂样式。全面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推行项目教学、案例教学、工作

过程导向教学等教学模式，促进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强化实践教学，职业院校实践性教学课时不少于总课时的 50%。实施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达标计划，加强中职专业核心技能检测和文化基础知识检测。坚持以赛促学，完善市校两级职业院校技术技能竞赛体系，支持职业院校承办国家级、省级技能竞赛。

专栏 8 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

着力构建“中—高—本—硕”贯通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把长学制一体化培养作为提升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通道，有序推进中职与高职“3+2”、高职与职业教育本科和应用型本科“3+2”贯通式培养，探索长学制培养高端技术技能型人才。遴选优质中职学校试办中高职一体的新型学校。落实中高职一体的现代学徒制，为台州产业培养大批高素质高技能人才。到 2025 年，培育形成 10 个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样板，培养 15 个职业教育“课堂革命”典型案例。

9. 加强课程与教材建设。实施职业教育课程改革攻坚行动，建立产业技术进步驱动课程改革机制，持续深化课程改革，提高课程对产业需求的适应性，以课程改革推进“三教”改革。做好高职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和中职思想政治、语文和历史统编教材统一使用工作。鼓励职业院校使用国家级和省级规划专业课教材，鼓励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编写特色校本专业教材。建立健全三年大修订、每年小修订的教材动态更新调整机制，

对接主流生产技术，注重吸收行业发展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根据职业院校学生特点创新教材形态，推行科学严谨、深入浅出、图文并茂、形式多样的活页式、工作手册式、融媒体式教材。

专栏 9 课程改革攻坚行动

落实课程育人，加强中职学校思想政治、语文、历史和高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建设，加强艺术类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建设。建立产业技术进步驱动课程改革机制，将职业标准和行业技术规范纳入课程体系。推进课程综合化、模块化和项目化，探索完善中职、高职和应用型本科的专业课程衔接体系，推进中高职一体化课程改革。加快数字化专业课程体系建设，数字化资源覆盖所有专业。加强培训课程和继续教育课程建设。到 2025 年，建设 10 种以上国家级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的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 50 门省级在线开放精品课程。

10. 深化国际开放合作。支持职业院校融入“一带一路”，开展中外合作办学。支持职业院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优质教育资源，引进通用证书，开发符合国情、国际开放的校企合作培养人才和协同创新模式。鼓励职业院校联合泵阀、智能卫浴等特色优势产业，研制行业技术标准和教学标准，培养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携手民营企业抱团“走出去”。争取一定比例的国际学生。拓宽职业院校教师海外培训渠道，提高具有海外教育培训经历的

专业教师比例。支持职业院校参加、承办国际技能大赛。

专栏 10 “一带一路”伴随行动

开展“一带一路”职业教育和应用型人才培养合作，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建设“鲁班工坊”“丝路学院”，为台州企业“走出去”培养本土化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输出职教标准和职教资源，打造职业教育国际品牌。

（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11. 打造高水平管理队伍。完善职业院校校长选拔任用机制，规范内设机构设置和管理干部选拔。建立常规化的培训制度，落实国家和省级培训任务，实施职业院校校长（院长）和中层管理干部培训项目，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管理队伍。

12. 提升师资专业能力。深入推进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建设，坚持用“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引领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升教师立德树人能力。切实做好教师5年一周期的全员培训工作，创新培训模式，搭建中职教师和高职教师交流平台，发挥行业企业的重要作用，构建职前职后一体化、校企双主体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联合温州做好“国家级职教师资培训基地”建设试点工作，联合有基础的企业和院校建设“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创造条件支持教师提高技能等级和学历层次。鼓励职业院校整合多种资源，组建培育多领域的结构化创新团队，遴

选学校管理、德育和思政课教学以及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培育 10 个省级教学创新团队。

专栏 11 名师名校长培育工程

全面加强职业院校管理、教育、教学队伍建设，重点培训职业院校 80 名校长（院长），重点培养 100 名专业（群）带头人，200 名专业骨干教师，300 名青年教师，培育 40 个教学名师（名技师，名班主任）及工作室、30 个教学创新团队。全市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达 90%以上。

13. 推进人事制度创新。鼓励职业院校的专业课教师从具有 3 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和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中公开招聘，特殊高技能人才（含具有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人员）可适当放宽学历要求。建立高技能人才进入职业院校的绿色通道，鼓励职业院校教师与企业管理者、技术专家双向流动，支持职业院校以年薪制、协议工资、项目工资等方式引进高层次人才。全面推行全员岗位聘任制和绩效考核分配制，深化职业院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改革，优先推荐具有行业企业从业经历的专业课教师晋升。建立绩效激励机制，在国有净资产不减少的前提下，经批准绩效工资总量最高可上浮 50%，学校内部分配应向一线教职工倾斜。

（五）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14. 落实职业教育培训任务。积极推进职业培训供给侧结构

性改革，着力构建政府统筹、主体多元、社会参与的职业培训体系。建立职业培训“两清单一指数”制度，持续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加强就业重点群体职业技能培训，加大贫困劳动力和贫困家庭子女技能扶贫工作力度，推进创业培训。支持职业院校参与企业大学建设，与龙头企业共建面向行业的职工培训基地，联合开发优质教育资源，广泛开展非学历教育和技能培训。大力支持建设远程职业教育培训基地，支持建立产业技术课程和职业培训包交易制度，推进政府购买职业教育培训服务。至 2025 年，实现优质职业院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 2 倍以上，完成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年均 14 万人次以上，年均入选省级职业培训标杆学校 2 所。

15. 推进协同创新成果转化。鼓励职业院校主动与企业、科研机构合作，共同组建技术创新、产业研究院等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开展协同创新。鼓励职业院校与企业联合按照市场化机制建立混合所有制公司，所形成的科研成果归高校所有，产品归企业所有。大力提升职业院校的科技研发技术服务能力，助推新型学校建设。将成果转化成效作为职业院校评价、项目评价和人才评价的重要内容。

专栏 12 产学研协同创新行动

支持职业院校与企业、科研机构围绕产业关键技术、核心工艺和个性化需求开展协同创新，共同组建技术研究平台与技术创

新联盟。支持校企合作申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省重点研发计划，高校、科研机构牵头申请的应用型、工程技术研究项目，原则上应有行业企业参与成果转化、示范应用。至 2025 年，建成 10 个“科技研发共同体”，累计转化科技成果 250 项以上，成果转化技术服务年均到款额达到 4000 万元。

16. 增强终身学习服务能力。建立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双向融通的桥梁，推动建立普通学校、职业院校之间课程学分转换制度和教育资源共享机制。完善职业体验和劳动教育基地建设，各县市区要建成至少 1 个职业体验中心，服务区域内中小學生开展职业体验活动。健全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职业教育制度，用好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加快建立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按照相关规则研制具体的学习成果转换办法，按程序受理学分兑换申请，引导在校学生和社会学习者建立职业教育个人学习账号。强化职业学校的继续教育功能，鼓励职业学校面向多种社会群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继续教育，支持台州广播电视大学成人教育职业化发展，积极参与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实施推进职业教育服务终身学习质量提升计划。到 2025 年，建成 10 个中小學生职业体验中心，培育 30 所社区学校成为省现代化学校，培育 2 个国家级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1 个国家级示范性继续教育基地。

（六）提升职业教育治理能力

17.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职业教

育改革发展的各方面全过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培养，确保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正确方向。强化党组织在职业院校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履行好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牢牢把握职业院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全面开展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促进职业院校各级党组织组织力全面提升。

18. 推进职教治理现代化。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职业教育投入责任，扩大职业院校在专业设置和调整、人事管理、教师评聘、收入分配等方面的自主权，创建有利于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和社会力量参与办学的良好制度环境。建立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职业院校制度。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校内规则制度体系，健全职业学校内部治理结构。组建由行业组织、重点企业等参加的学校理（董）事会、产业学院理事会等产学研协同治理组织。健全以专业委员会为核心的专业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基层教学与科研组织的作用。完善办学质量监管评价机制，加强督导评估，切实发挥学校的质量保障主体作用。

19. 加强职教文化建设。鼓励职业院校围绕职业教育的类型属性整体架构学校文化体系，创建学校文化品牌，以文化建设支持治理变革。坚持“垦荒精神”立心，以培育“工匠精神”为核心，围绕先进的产业文化、企业文化和职业文化，通过“工匠大

道（长廊）”建设等打造校园文化环境，举办职业教育活动周、“文明风采”大赛等丰富多彩的校园活动。鼓励职业院校建好用好新型宣传平台，讲好身边的职教故事。常态化开展职业院校校园开放、面向中小学生的职业体验、面向社会的便民服务、职教成果展示等宣传展示及服务活动，提升职业教育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专栏 13 工匠文化厚植行动

大力加强工匠文化建设，鼓励学校管理者和教师恪尽职业操守，崇尚精益求精，将工匠文化贯穿落实于学校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建设“工匠大道（长廊）”等，充分利用地方、企业的工匠文化资源建设工匠文化实践基地，严格落实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等专题教育课程，广泛开展“大国工匠（劳模）进校园”活动，将工匠文化植入职教师生的基因。

20. 建设智慧职业教育。建设台州职教“数字大脑”，提升治理的信息化水平。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打造覆盖全市、链接长三角的融信息服务、校企对接、教学管理、资源服务等为一体的数字平台。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规范》，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推动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深度融入学校管理和教学活动全过程。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大力推进“智能+”教育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推进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应用，进一步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推动 5 所优质职业院校和 5 个优势特色专业上

云，打造“云上名校名专业”，争取建成10个省级名师（大师）网络工作室、10门省级“名师金课”。

专栏 14 职教“数字大脑”建设工程

应用台州“城市大脑”计算能力，聚焦产教数据互通共享，联合温州建设产教互通数据云平台，实现企业需求侧和学校供给侧精准对接；建设优质教学资源云空间，打造温台职教教学资源中心；实施智慧校园云管理，加快智慧校园建设及教学模式改革创新。到2025年，职业院校达到《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要求，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平台基本建成，培育1所国家级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10所省级职教信息化标杆学校，5个示范性智慧实训教室。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强化对职业教育改革的组织领导与保障，建立市县两级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工作专班，编办、发改、经信、教育、科技、民政、财政、人社、自然资源规划、外办、国资、市场监管、金融、总工会、税务等有关部门全面参与，统筹协调全市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研究解决重大问题，部署实施重大事项。

（二）完善支持政策

新增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逐步建立与办学规模、培养成本、办学质量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确保中等职业教育生均

公用经费达到普通高中的 2 倍，公办高职院校生均财政拨款标准高于 12000 元/年。创新经费投入方式，优化投入结构，加强对重大改革发展项目的经费支持。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健全成本分担机制，落实举办者的投入责任，拓宽经费来源渠道。各地可通过购买服务、助学贷款、奖助学金等方式对民办职业学校予以扶持。

（三）强化监测评估

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以学习者的职业道德、技术技能水平和就业质量，以及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为核心，建立职业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完善职业教育督导评估办法，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督导评估，建立督导报告公布制度。探索职业院校多元评价机制，发挥行业、用人单位作用，支持第三方机构开展职业教育发展评估。建立评价结果社会公开和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制度，鼓励社会各界监督规划实施。

（四）营造良好氛围

构建政府、企业、学校、社会“四位一体”的职业教育发展的新格局，引导公众“尊重劳动，崇尚劳动，重视职业教育”，树立正确的求学观、择业观、成才观。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大赛、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大力宣传产教融合典型经验和创新型人才、技术技能人才、高素质劳动者的先进事迹，不断提高技术技能人才的经济待遇和社会地位，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推动形成

“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凝聚学校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企业重视“投资于人”的普遍共识，形成全社会充分理解、大力支持、深度参与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

台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26 日印发
